

生态学院培养间使用登记表（暂行）

申请人		学院、年级、 硕/博	
联系电话		导师姓名 联系电话	
培养间房间号		使用培养架层数 (约 1.3*0.6m/层)	
拟使用时间	年 月 日— 年 月 日		
实验危险性分析	(须说明是否涉及实验菌种、实验菌种危险性、菌种对实验室的影响、实验安全处理等信息)		
实验条件要求			
<p>本人将遵守生态学院实验室的各项规章制度，爱护实验物品，安全使用水电气等，离开实验室关好门窗。对于人为损坏的物品，本人愿意按相关规定，赔偿损失。使用水电气及夜间、周末和节假日实验造成的安全事故由本人承担。</p>			
申请人签字：		日期：	
导师意见：			
签字：		日期：	
钥匙领取：			
申请人签字：		日期：	
归还检查意见：			
卫生：	实验物品及材料：		
钥匙归还日期：	申请人签字：	实验员签字：	
备注：			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请爱护实验室物品，保持培养间洁净。 2. 本表签字完成后交实验员办理。 3. 夜间实验者应在门卫处办理登记手续，并且至少有二人以上同时工作。 4. 使用结束后由实验员检查培养间使用情况，签字确认后收回钥匙。 5. 不足 1 个月按 1 个月计算 			

生态学院培养间使用需知

(与登记表正反面打印)

1. 土壤、蛭石等培养材料须灭菌后方可使用，避免带菌传染。
2. 对培养条件要求较高的师生，请再次斟酌。
3. 保持培养间洁净卫生。
4. 架子上的培养物必须有托盘。
5. 培养间禁止放置任何非培养材料，如手套、烧杯、空花盆、营养土等。若为非岫云楼使用人员，有少量实验必需品需放置于置物架，请提前联系管理员，同时将物品摆放整齐、标识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；如需放置培养液，请标注“培养液”标识、联系人和联系方式。
6. 磁吸信息牌按架子层数申请使用，放置于每层培养架左上角，培养实验结束后需将磁吸牌归还至 120 办公室并登记（若磁片掉下请到 120 处粘贴）。学院将不定期清理无信息牌的任何物品。磁吸信息牌如若丢失，请自行采购补足。
7. 及时补充《培养间使用信息登记表》。
8. 请自觉维护公共区域环境卫生，**禁止**将培养土、植物等实验材料倒入水池、卫生间垃圾桶、水池、马桶等楼内任何区域；**禁止**私自使用卫生间清洁工具（拖把、抹布等）。如若发生以上事件，将进行全院通报批评并立即停止该课题组培养间使用权。
9. 禁止私自变动培养间温度，若有特殊情况请及时与管理员联系。
10. 为便于发布通知和讨论交流，请培养间使用人员及时主动加入微信群，待完成培养实验且办理手续后，可自动退群。

申请人阅读后签字：

日期：